

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

有关与云南发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活动资金往来情况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基金会及理事会全体员工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下列简称“基金会”）向云南发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支付人民币 33.98 万元活动费用，本次款项主要用于项目活动慰问传播推广宣传等有关事项。

由于基金会的理事为云南发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1 年 9 月 30 日，基金会第三届理事会第十次会议对《关于基金会与云南发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就项目活动资金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审议，关联理事孙春龙申请回避，非关联理事表决结果为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表决通过。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登记信息

名称：云南发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代娜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办公地点：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前卫街道办事处润城十区六栋 1705-1 室

经营范围：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会议及商品展览展示活动；影视节目制作；计算机图文设计、制作；企业形象设计及营销策划；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知识产权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客房代订；票务代理服务；教育信息咨询（不含教育培训）；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文艺创作与表演；动漫设计、制作；日用百货、办公用品、服装鞋帽、玩具、工艺美术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珠宝玉器、电子产品、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酒、保健食品、针纺织品、化妆品、家用电器、出版物、花卉、苗木、医疗器械的销售；影视策划；电子商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音像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

成立时间：2019 年 5 月 22 日

登记机关：昆明市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关联关系

基金会的理事为云南发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慰问烈士父母新年礼品，云南发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负责礼品生产组装。

（二）2020 年 10 月 30 日，陕西关爱烈士父母项目由陕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和云南发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共同执行，陕西省工商银行赞助执行。依项目执行约定，云南发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负责媒体传播与宣传推广，未使用公开募捐资金。

四、交易目的和影响



本次基金会向云南发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支付的项目活动资金，目的是积极传播有关项目活动的慰问情况及感人故事，让社会上更多爱心人士关注本项目活动。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基金会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没有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基金会和捐赠人以及受益人利益的情形。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一) 至披露日，基金会与云南发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33.98 万元。

(二) 未结算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三) 未结算应收项目的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六、理事会事前认可与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前获得了理事会认可，并在理事会上获得了理事成员的同意，意见如下：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旨在积极传播有关项目活动的慰问情况及感人故事，我们同意基金会支付云南发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资金人民币 33.98 万元。

特此公告。

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
公告日期：2021年9月30日

